

《快马》是矫健当年的一篇小说,给我的印象极深,20多年过去了,至今仍难以忘记。故事讲一个绰号“快马”的贫农穷小子,出于对老东家的感恩,自觉自愿地追随老东家干还乡团,当土匪,及至最终毁灭的故事。这故事就是今天来看都不落俗,当年更是让大家耳目一新。能讲出这种好故事的人真不是太多,矫健思想和思维的前卫堪称“快马”,加之矫健长我两岁,恰巧属马,故借“快马”以题此文。

矫健是才子型作家,少年得志,在我们这代作家当中算得上是一个佼佼者了。他上世纪80年代初曾获过“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”和“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”,给山东作家挣足了面子,也曾一度让我挺嫉妒的:那一届全国中篇小说评奖,正是这家伙的《老人仓》压轴垫底,把我的《沉沦的土地》挤到了轴底之下,《沉沦的土地》以一票之差落选。

更让我不悦的是,就在当年,我操办了一

# 快马矫健胜天半子

□周梅森

个笔会,在矫健的家乡烟台举行,我请他参加,他却没来,后来一直赖皮说没收到我的邀请信。我才不信呢,那时他春风得意马蹄疾啊,大规模文学笔会一个接一个,哪会把自家门口的一个青年文学刊物的笔会看在眼里呢?据说,他当时在《胶东文学》当了主编,编辑部里有惟一的一台吉普,这家伙就号称有“专车”了。

我和矫健人生轨迹的交集不在矫健自鸣得意的时候,而是在他仕途上受了挫折,主编的职务和“专车”莫名消失了之后。

记得是上世纪80年代末期,在上海电影制片厂文学部的招待所,我们相遇了,用矫健后来的话说,那可是历史性相遇啊,两大巨头一对“老K”历史性地走到一起了。

在那个历史性的时刻,矫健提着一密码箱钞票,那是在上海刚刚卖出一只股票的所得,也不知是“大飞乐”还是“电真空”,总有个二三十万元吧。我呢,则抱着一堆稿子,那是我刚完成的中篇小说《大捷》的稿子,起码得有二三百页,《收获》杂志主编李小林觉得不错,让我来改。从某种意义上说,我们这交集也是文学和财富的交集。嗣后,当我成了半个财经专家,在财富论坛或财经专栏做节目时,每每谈到当年,我总会想到矫健,想到那箱钞票。

我得承认,矫健这家伙当年曾在财经和财富方面给我启蒙过。

那天,矫健热情赞美我的小说,真诚但却貌似狡诈地告诉我,他认为《沉沦的土地》比他的《老人仓》更有资格得奖。说这话时,矫健一对小眼睛在眼镜片后眨巴着,我怎么都看不出真诚的意思。这就是矫健的悲剧了,这家伙有点像陈佩斯,穿上八路军的军装也不像八路,倒像打入八路军内部的奸细。我呢,则由衷赞美他的皮箱和皮箱里内容的丰厚诱人,试图窥

探出某种财富的秘密,也能跟他发一笔。

矫健似乎看出了我的心思,请我去洗了一个高级澡,说是边洗边谈。这澡真够高级的,每人澡资38元,对当时的我来说,可称得上昂贵了。如果记忆没欺骗我的话,这也是我当年洗过的最贵的澡。

在澡堂蒸腾的雾气中,我们两个男人赤裸相见,相谈甚欢,决定了此后20年的全面战略合作。先是合作写剧本,当时恰巧吴导导演想做一部孔子故乡的当代戏,我们俩就一起入了伙,帮吴导弄出了部《阙里人家》。后来又一起下了海,他董事长,我总经理,二人结伴,带着一帮至友亲朋,很是在海里游了几把,把各类生意从广东一个叫淡水的小地方做到了上海的浦东大道上,也还算有些模样吧。

财呢,多少发了些,主要是矫健发。他是快马嘛,干嘛都先人一步,靠收国库券和街头股票买卖赚到第一桶金。嗣后,我们哪里热闹哪里去,一会儿“东征”,一会儿“北伐”,和改革开放早期的各路或成功或失败的草莽英雄打交道。我们生意高潮时,我的资产从12万增至40余万,矫健则绝对超过了千万。我想,他大概是我们作家中头一个经商真正赚了大钱的人。

不过,祸根也在那时埋下了:矫健那时就迷上了地下外汇期货,开始瞒着我炒期货,不断输钱,以至于让我忍无可忍,终至被迫和他分手。分手后,我们仍然是好朋友,三天两头通电话,互相通报情况。

我在南京另立山头后,却时常想念矫健。矫健是这么个人:一段时间不见,让我想他,是真想,可和他一起待上十天八天,又会让我精疲力竭,不得不狼狈逃离。这家伙实在太能闹腾了,说是属马,却有猴性,且又豪放善饮,酒后猴性发作实在让人受不了。

好在苍天有眼,最终矫健并没能如其所愿成为李嘉诚,而且命运还让他在海里狠呛了几口水,恰恰就呛在期货上。这全在我的预料之中。矫健,你不吹了吧?一次次让你悬崖勒马,你就不听,这下子好了,掉光了毛的凤凰不如鸡呀!我如此讥讽矫健。

矫健却不服气,也不服气,小眼睛一眨:那是我下的还是凤凰蛋呀,周梅森,这你能不承认?

我当然承认:这家伙不但下的是凤凰蛋,而且还金光灿烂呢!

在我看来,矫健就是矫健,是打不倒的。不论在人生、文学,还是在商场上,他有时虽然屡战屡败,但却屡败屡战。就说炒期货吧,他当年炒境外期货惨败不已,近千万资金一败涂地,20年间从未赢过,他竟然至今没有放弃,仍用最后的小钱炒着。当我从他太太彭雪行口中得知后,大为吃惊,再次劝他勒马住手,他却对太太大发其火,怪她过早地暴露了目标。

当天晚上,夜已经很深了,在我家里,矫健喝多了,小眼睛里竟有泪光闪动:兄弟,告诉你:我这辈子有一个梦,就是哪天在期货上赢了,我连夜坐飞机到你家,只和你说一句话:兄弟,我赢了!

我也喝多了,一把搂住矫健:哥哥,其实在我心里你已经赢了!

矫健作为我数十年的好友,无论做人行文都有大气象。《快马》潇洒,《天局》更是胜天半子,气吞山河,读到的人无不折服。我对《天局》印象很深,这是矫健最好的小说之一,所以在写《人民的名义》的过程中,我把它作为祁同伟性格形成的重要线索。祁同伟喜欢读《天局》,可惜只读了一半,所以注定失败。一部《天局》,教人读懂天地人生。

(《天局》,矫健著,作家出版社2017年5月出版)

## 编辑手记

我和大多数读者一样是在《人民的名义》里看到的《天局》,可能唯一不同的是,多年的编辑工作,让我多了一分职业的敏感。电视剧里反复提到《天局》这本书,实际上矫健并未出版过这本叫《天局》的书,《天局》只是他的一篇短篇小说,电视剧里那本书是剧组随便打样做的一本假书。因为作家出版社常年与作家保持着良好关系,我很顺利地和矫健取得了联系,并于当天敲定了出版合同,只用了不到一周的时间,便把这个假书变成了真书。

得知作家出版社要出这本书,很多同行并不看好,他们片面地觉得,这就是一本蹭热度的作品,一阵风就过去了。但我不这么认为,我之所以快速坚定地签下这本书,更重要的是它本身的分量。矫健在上世纪80年代是很有影响的作家,不过是后来经商,作品少了,才有所淡出读者的视线。他的多篇作品一度脍炙人口,所以电视剧里祁同伟熟读《天局》这件事才立得住,这从之后网络上对他作品的热议也能看出来:短短几天里,讨论《天局》的话题仅在新浪微博就达到1000万以上,读者理所当然地把它作为解开祁同伟人物形象的钥匙,也把它作为祁同伟这个人物性格丰富性的骨架。作品是很好的作品,我要做的不过是让它们再次回到读者的视线。因为矫健中短篇小说数量不多,通读没有用太多时间。我选择他最知名的两篇小说《天局》《快马》,又从他从未集出版过的小说里选出四篇代表作,这六篇小说都和命运这一主题有关,贴合书名,又都是他最好的作品,因此可以说由这一本书便可管窥到他中短篇小说的全貌。

果不其然,我的想法很快得到读者的验证,此书因为内容被热烈讨论和转发,通过口口相传,短短10天内便发行了10万册,在豆瓣网的评分也一度达到9分以上。我坚信,这还只是一个开始。

——省登宇

# 文学与历史的会晤

——傅泽刚长篇小说《东方血线》访谈 □方琼

## 访谈

方琼:《东方血线》出版后,受到读者青睐。这是一部以百年国史为背景,以滇越铁路为主线的小说,被定位为中国式的乱世佳人、云南曾经的悲壮传奇。您是怎样把历史小说化的?其中应把握什么原则?

傅泽刚:滇越铁路是我一直想写的题材,这段历史是中国近现代史上的重要事件,我以百年国史为背景,滇越铁路为主线,用小说的方式,书写了这段悲壮、屈辱的历史。先后有20万中国劳工参加建筑,数万劳工死于工险、传染病和被残杀,所谓“血染南溪河,尸铺滇越路,千山遍白骨,万壑血泪流”。滇越铁路穿越云南的高山峡谷,可与苏伊士运河、巴拿马运河相提并论,统称为世界三大工程,其中的人字桥,是世界桥梁史上的奇迹。建成后的滇越铁路是中国交通大动脉,也是抗战时期国际运送援华物资的重要通道,抗战军民誓死保卫,是真正的东方血线。其间,发生了许多重要的历史事件,如孙中山、黄兴领导的河口起义,蔡锷领导的护国起义,西南联大等,历史人物孙中山、袁世凯、蔡锷、唐继尧、朱德、闻一多等先后出场,特别是朱德,和滇越铁路有较多的关联。同时,这段历史也穿插着云南风情的浪漫和传奇,20多个国家的人来到滇越铁路大站、北回归线穿过的碧色寨工作、生活、旅游、淘金、探险,构成了一幅清末民初的传奇景象。历史人物是阶段性的,小说中的历史也是片段的,但小说必须是整体性的,是前后贯通的,如何把片段的历史和小说构思组合在一起,这需要文学来解决,需要虚构人物来串联,让小说不散乱、不割裂,既真实合理,又有文学的审美和可读性。我把握的原则是:真实、合理,具有文学性。

方琼:根据您刚才的观点,该如何处理文学和历史的关系?

傅泽刚:《东方血线》定位为历史小说,包含了历史和文学两个概念,可以说,这个小说是文学和历史的会晤和联姻,如何让二者有机结合在一起,这是艺术问题,需要文学来解决。一般来说,历史小说写作有三种情况:一种是过于注重历史的真实性和与小说不相干的内容,这样会减弱文学性和可读性;第二种是过于偏离历史真相,用太多的文学想象和虚构来构建小说,甚至成了演义和八卦历史;第三种是把历史和文学结合在一起,注重历史事件基础上的人物设计和构思,让历史有合理的拓展,又不失于历史,让历史有某种走向的可能,又不剥离历史,在时间上让历史更连贯完整,在空间上更多维丰满、可感可触。这个小说从细节、情感、思想三方面来表现历史,让历史事件和人物鲜活起来,并具有可读性和思想深度。历史是刚性的东西,不可改变,而作为小说,只有这个是不够的,历史小说应让历史有细节、有体温,目的在于更好地还原历史,让历史更完整,让死了的历史活过来。

方琼:为何把滇越铁路放到国际背景下来

写?应怎样处理东西方文明的碰撞及矛盾?

傅泽刚:无须放与不放,是历史使然。中国的近现代史,就是一部被东西方列强瓜分、侵占的屈辱史。西方列强早就想构建他们的东方帝国,都渴望在云南修筑铁路,打通中国通道,以此掌控中国。法国抢占先机,与清政府签订不平等条约,在云南取得通商和修筑铁路权,所以小说本身就有国际背景,不同国家的人来到云南,在尚属蛮荒之地的边境小村碧色寨,必然会产生东西方文化的碰撞和冲突。小说中,巫师及其女儿都可看作是中国文化的代表,一个精通中医,一个唱京剧,而基督教和西医等西方文化的融入,还有咖啡馆、西餐等生活方式,甚至火车这个庞然大物,都被碧色寨人视为异端怪物。西方人不接受、不理解,甚至看不起东方文化,用自己的生活方式和观念影响当地人,试图把中国变为传播西方文化的胜地。小说中,碧色寨少女桂花和希腊小伙子乔布斯的爱情和婚姻,在经过许多障碍和磨难后,结合在一起,意味着东西方文化的渗透和交融,在生活的打磨和时光的溶解中,东西方文化,碧色寨人和西方人溶到了一起,碧色寨因此成为德克拉曼等人的第二故乡,这是时间和历史的真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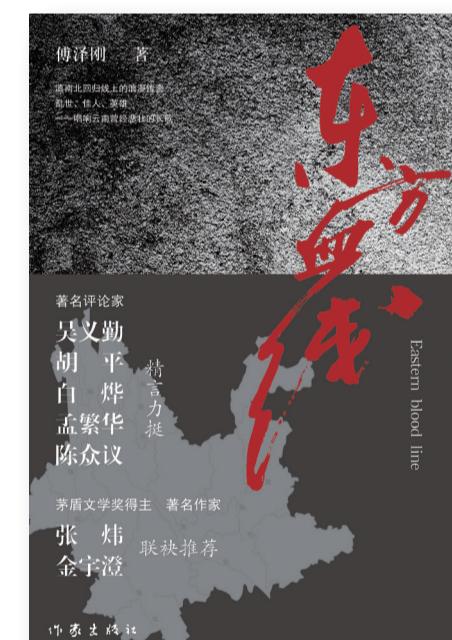
方琼:作家都喜爱自己塑造的人物,这也许就是创作上的皮格马利翁效应吧?您塑造了一个个性鲜明、可亲可爱的女主角童女红形象,另外,为何把男主角定为法国人?

傅泽刚:女主角童女红是小说的灵魂,没有她就没有故事的起因、发展和高潮,我把她定位为乱世佳人,因为小说的背景是清末民初的乱世。整个小说根据她的人生经历来展开。没有悬念的故事和人物个性的塑造是乏味的,童女红出身名门,既傲慢、尖酸、刻薄,又善良、聪明、知书达理,并且美丽,是最早接受西方教育的云南女性,精通英语、法语,到过省城,既接受西方生活方式,又能与中国劳工共患难。把这样一个女性放到当时文明程度低的云南边陲小镇,本身就是一种冲突,让读者有兴趣了解她如何在这样的环境中生活、工作、与人相处,如何在关键时刻挺身而出,维护劳工利益,救助劳工,挽救劳工生命。她一身白装,穿行在破衣烂衫的劳工中,还走访百姓,认劳工女儿为干女儿。她和法国人德克拉曼的恋情伴随其一生,到小说结尾,她仍然一身白装,就像一朵飘忽不定的云,没有归宿,不知从哪儿来,要到哪儿去。童女红是一个远离政治、不谙政治的女性,她没有政治理想和拯救国家和民族的抱负,但又总被卷入各种政治事件中,成为政治事件中的经历者和当事者,个人的生活和命运深受政治影响而改变,这是这个小说的深层命题。

方琼:西南联大对云南文化产生过重要影响,您在小说里怎么还原这段历史?

傅泽刚:这部小说的最初缘起,是一家公司邀请我写西南联大的电视剧,我认为西南联大这个题材,很适合电视剧表现,但西南联大涉及太多历史及人物,如果要保证电视剧好看,就需要

线,即他来云南寻找下落不明的爷爷,这当中,常有黑衣谍影出现,黑衣和自己爷爷有何关系?爷爷去了什么地方?是死是活?北回归线穿过的地



和真实的歷史保持一定距离,这很难得到主流文化和社会认同,如果太重历史,又未必好看,在两难之间,我另辟蹊径,选择滇越铁路这个题材,写成了小说。在《东方血线》里,不可回避西南联大。当年,联大部分师生从海上南下,再从越南海防乘滇越线火车到达蒙自,因昆明不能容纳全部,把文学院和法学院留在蒙自。一个边城,因为战乱,一时云集了全国的大师、大家,名噪一时,给昆明、蒙自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文化繁荣和深刻的文化影响。西南联大的出现,对小说起着承上启下的作用,童女红和德克拉曼的后代都上了联大,因此结识、相恋,串起了两家两代人的故事,并给了故事一个耐人寻味的不确定的结果。

方琼:您是美院毕业,早年写诗,这些经历对您的文学创作和语言上有何影响?

傅泽刚:绘画训练艺术感觉,让我对色彩和形状有敏感的触觉,诗歌锤炼语言,语言形象生动是外表的,更重要的是能够控制语言,置语言于释放和张力的状态,写景有意境,让景物活起来,充满灵性,且有表现力,这些都是文学创作的功绩和重要基因,而绘画上的构图及层次感,对我结构小说有帮助作用,小说有节奏和韵律,尤如绘画中的构图和结构,疏密有致,密则不可插针,疏则可满纸跑马。说到这里,我想起吴义勤和胡平两位评论家对我的评价。吴义勤曾这样评价我:“傅泽刚的小说有强烈的画面感和视觉冲击力,景物成为结构和主题展现不可或缺的层面,也是小说美学呈现的重要载体”。而胡平这样写道:“傅泽刚的文字在色彩、比喻、借代和通感上是突兀的,也是漂亮的,是普通小说家不容易写出来的”。

方琼:您认为作家应该具有什么样的情



傅泽刚:当代作家,云南盐津人,长期从事高校美术教育,现居昆明。著有《雪落高原》《东方血线》《艺公社》《一棵树或另一棵树》《魂系高原》等作品。

怀,才能担当起文学使命?

傅泽刚:都说文学有三种功能,即教化、审美和娱乐功能,您的所问,应该指的是文学的教化作用。作家首先应有良知和道义,要有悲天悯人的人文关怀,关注和书写滇越铁路这个题材,正直是一个云南作家,应有的担当和责任,这是我多年的一个情结,我是用细节、情感和思想去记录生活和历史的,有情感就必然会有态度和倾向性,可以说,没有情怀就没有作家和艺术家。思想,就是作家对生活和事物的新发现,是作家人生态观和价值观的体现。都说短篇小说是细节的艺术,中篇小说是讲故事的艺术,而长篇小说,从技术层面讲,是结构的艺术,而从某种意义上说,小说是表现人物命运和社会变迁,反映国家民族命运和走向的艺术。我在这方面还有很多欠缺,我一直在路上。

方琼:写作被认为是孤独者的狂欢,从《东方血线》的经验看,您认为文学创作的理想状态是什么?

傅泽刚:小说写作复杂,涉及领域广泛,需要一定的知识储备,写哪个领域就必须具备哪个领域的知识。一个小说的问世,首先是确立主题、设计人物、构思故事、选取角度、调度语言,然后进入状态,与其说是写看到的,不如说是写自己感受到的,所以小说是一种自圆其说。作家就如人类的上帝和导演,在自己的作品里统治人间的一切,我享受这个过程。什么是理想状态?当你和小说中的人物同呼吸共命运的时候,就是理想状态,换言之,就是走进人物内心,走进那个时代、那个地点,比如,就《东方血线》来说,就是走进上世纪之初的时空,写景物的气息和地域特点,而不是上海、北京的气息和地域。画画可以边听音乐边画,可以边聊天边画,写作不行。青年女作家周晓枫说:“写作拒绝过程中的一切旁观者”,是独立而安静的存在,一只蚊子也不允许进入。作家是深夜的倾诉者,代表上帝和人类交流,又代表人类向上帝倾诉。我还想说:今天是一个读图时代、快读时代,受自媒体、网络和影视作品的影响,纸媒读者少了,但我相信,无论时代怎么变化,文学仍然是人类社会的精神和灵魂,仍然是最适合人类集体记忆的方式,一个文学阅读的年代一定会重新回到我们的生活。